

证券代码：874775

证券简称：云岭光电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长城园路 2 号云岭光电大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1日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年4月20日15:00—2026年4月21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775	云岭光电	2026年4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本次股东会决议将作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文件。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
10.00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	√

	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1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就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下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	√
17.00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
18.00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9.00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需要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4）、《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5）。

2.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董事会决策经营工作的开展情况，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26）。

4.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960,273.64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7,991,025.59 元，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加上上年末的未分配利润-39,969,086.36 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008,812.72 元。

本年拟不分配现金，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本年净利润结转下一年未分配利润。

5.审议《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6.审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 年度，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考核办法及年度考核结果发放薪酬共 9,935,339.41 元（税前）；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及津贴；独立董事领取津贴共 15.75 万元（税前）。

2026 年度，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高管绩效年薪考核细则》，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发放；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及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每人 6 万元/年（税前）。

7.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8.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9.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10.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11.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12.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44)。

13.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14.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15.审议《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16.审议《关于公司就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下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就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下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17.审议《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

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中介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18.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50）。

19.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需要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制定了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由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具体明细如下：

- （1）《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51）；
- （2）《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52）；
- （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53）；
- （4）《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54）；
- （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55）；
- （6）《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56）；
- （7）《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57）；
- （8）《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58）；
- （9）《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59）；
- （10）《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0）；
- （1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1）；
- （12）《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2）；
- （13）《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3）；
- （14）《征集投票权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4）；
- （15）《防范主要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5）；

(16)《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6）；

(17)《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7）；

(18)《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8）。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治理制度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7-19）；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4、7-19）；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议案序号为（7）。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21日13:30

（三）登记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长城园路2号云岭光电大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 安欣 027-5890791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已披露最近两年财务数据，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4,608.54 万元、26,893.15 万元，且 2025 年较 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 84.09%，202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988.47 万元，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目前为基础层挂牌公司，须进入创新层后方可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公司存在因未能进入创新层而无法申报的风险。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